

证券代码：300332

证券简称：天壕环境

公告编号：2016-031

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

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4月20日15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2016年4月8日以书面、电话的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关敬如主持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全体监事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。

2015年，公司监事会根据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，认真履行了各项监事会的职权和义务。监事会成员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，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情况，监督公司财务及资金运用情况，检查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执行职务的情况，恪尽职守，为公司规范运作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同期刊登的相关公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以3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真实、准确、完整

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,2015 年度财务决算数据详见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5 年年度报告>及<2015 年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《2015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和相关规定的要求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5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2015 年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同期刊登的公告。《2015 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》将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2015 年度,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制度健全且得到了有效执行,对公司的规范运作起到了较好的监督、指导作用,公司内部控制体系不存在明显薄弱环节和重大缺陷,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作情况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,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,报告内容及相关专项意见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同期刊登的公告。

5、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>的议案》。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法规、规则以及公司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等规定使用募集资金,并及时、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履行相关信息披露工作,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。

公司独立董事对发表了独立意见,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,审计机构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鉴证报告,报告内容及相关专项意见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同期刊登的公告。

6、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

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

经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,同意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,聘期一年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,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同期刊登的专项意见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。

根据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审计,2015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92,912,029.34 元,按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,291,202.93 元,减去本年已分配利润 32,905,000.00 元,加上吸收合并子公司导致的未分配利润增加 219,298,480.67 元,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14,724,310.97 元,母公司年末可供分配利润 384,738,618.05 元。

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:以母公司 2015 年末的股本总数 387,189,529.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.8 元(含税),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0,975,162.32 元(含税),占 2015 年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2.05%。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8、以 3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。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的编制和审核的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相关规定的要求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的实际经营情况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公司《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www.cninfo.com.cn 同期刊登的公告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）

天壕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6年4月20日